



161012050618

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 验收监测表

(2016)苏测(验)字第(1223)号

项目名称: 年产电磁屏蔽室设备 250 台项目

委托单位: 常州利明医疗屏蔽技术有限公司

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2017 年 2 月

承 担 单 位：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法 人：蒋国洲

项目负责人：李游

报告编写：李游

一 审：田甜

二 审：张键

签 发：何志勤

现场监测负责人：李游

参 加 人 员：孙敦春、毛品梅、李慧君、陆飞等

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负责单位）

电话：0519—89883298

传真：0519—89883298

邮编：213125

地址：常州市新北区汉江路 128 号 8 号楼 5 楼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电磁屏蔽室设备 250 台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常州利明医疗屏蔽技术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主管部门	常州国家高新区环境保护局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划√)				
主要产品名称	电磁屏蔽室设备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电磁屏蔽室设备 250 台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电磁屏蔽室设备 250 台				
环评时间	2014 年 8 月 15 日	开工日期	/		
投入生产时间	已生产	现场监测时间	2016.12.19-20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常州国家高新区环境保护局	环评表编制单位	南京师范大学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2000 万美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32.5 万元	比例	1.09%
实际总投资	2000 万美元	实际环保投资	132.5 万元	比例	1.09%
验收监测依据	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53 号令); 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国家环保总局第 13 号令,2001 年 12 月); 3、《关于转发国家环保总局〈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通知》(江苏省环境保护局,苏环控[2000]48 号); 4、《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境保护局,苏环管[97]122 号); 5、《江苏省排放污染物总量控制暂行规定》(江苏省政府[1993]第 38 号令); 6、《年产电磁屏蔽室设备 250 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南京师范大学,2014 年 8 月 15 日); 7、《年产电磁屏蔽室设备 250 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常州国家高新区环境保护局,常新环表[2014]131 号,2014 年 9 月 9 日); 8、《年产电磁屏蔽室设备 250 台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监测方案》(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2016 年 12 月 13 日)。				

续表一

验收监测 标准标号、 级别	1.污水 该厂区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雨水接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接管要求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2.废气 本项目焊接过程产生的烟尘无组织排放；锯刨过程产生的粉尘经推台锯底部抽风系统抽吸后通过管道抽到布袋除尘器净化处理后,通过车间排风系统排出后无组织排放。具体排放标准见下表：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中表 2 标准
	3.噪声 该项目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标准，即昼间 ≤ 65dB(A);			
	4.总量			
	污染源	污染物	环评/批复总量	
	废水	废水量	638	
	备注	单位: t/a		

表二

主要生产工艺及污染物产出流程（附示意图）

一、建设项目概况

常州利明医疗屏蔽技术有限公司投资 2000 万美元建设“年产电磁屏蔽室设备 250 台项目”，选址位于常州市新北区薛家镇梅山路以西、新七路以北地块。规划总用地面积 18260m²，规划总建筑面积 17356m²，建筑密度 47.5%，新建车间一、车间二及研发楼等厂房设施，购置生产设备，从事电磁屏蔽室设备的生产，并销售自产产品。现已达到年产电磁屏蔽室设备 250 台的生产规模。

常州利明医疗屏蔽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15 日委托南京师范大学编制完成了《年产电磁屏蔽室设备 250 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4 年 9 月 9 日获得常州国家高新区环境保护局批复意见，常新环表[2014]131 号。

本项目职工人数为 30 人，一班制生产，每班 8 小时，年工作 250 天。

该项目以车间一边界外扩 50 米设置为卫生防护距离，目前该范围内无居民等敏感点。

项目产品规模及环保工程见表 2-1，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2。

续表二

表 2-1 产品规模及环保工程一览表

类别	环评/批复内容		实际内容
建设项目	年产电磁屏蔽室设备 250 台		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该厂区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雨水接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接管要求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一致
	废气处理	本项目焊接过程产生的烟尘无组织排放；锯刨过程产生的粉尘经推台锯底部抽风系统抽吸后通过管道抽到布袋除尘器净化处理后，通过车间排风系统排出后无组织排放。	一致
	噪声处理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剪板机、折弯机、冲床、推台锯及焊机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通过合理布局，采用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降噪。	一致
	固废处理	钢材边角料、除尘灰、废木屑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委托环卫清运。	钢材边角料回收利用，其他一致

表 2-2 主要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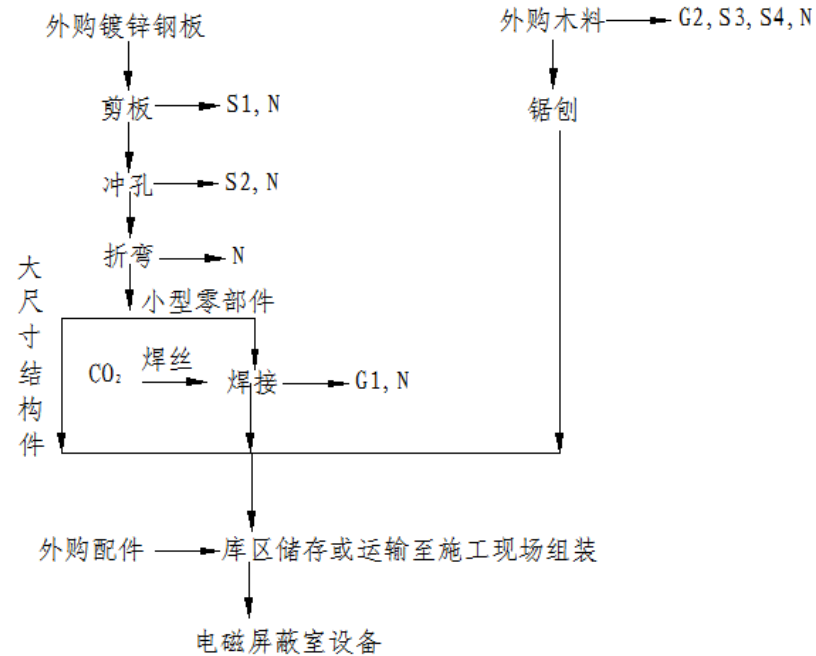
类别	环评/批复内容	实际内容
生产设备	QC12K-6×3200 型剪板机 1 台	一致
	JB23/16 型冲床 2 台	JB23-25 型冲床 2 台
	PBB-110/3100 型折弯机 1 台	一致
	HC350 型焊机 2 台	WS160/WSE-315A 型焊机 1 台
	MJ613017 型推台锯 2 台	MJ6130GT 型推台锯 1 台
	/	切割机 3 台
	/	刨床 1 台
	/	24116B 型台式钻床 4 台
公辅设备	MF9030 型；风量：3100m ³ /h 布袋除尘器 1 套	一致

备注：增加设备切割机，用于切割木料和钢材，台式钻床用于冲孔，刨床用于加工木料，实际运行过程中产生钢材边角料和废木屑，不产生危险废物。

续表二

二、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1) 电磁屏蔽室设备生产工艺流程图



注：S-噪声 N-噪声 G-废气

说明：验收期间该生产工艺流程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工艺简述：

1.剪板：按照产品规格、尺寸要求，采用剪板机对外购镀锌钢板进行剪切。切割机对钢材进行切割。此工序有钢材边角料(S₁)及设备噪声(N)产生。

2.冲孔：根据产品要求确定结构件及零部件所需冲孔位置后，采用冲床、台式钻床对钢板进行冲孔加工，此工序有钢材边角料(S₂)及设备噪声(N)产生。

3.折弯：根据产品对折弯位置及折弯角度的要求，采用折弯机对冲孔后的钢板进行折弯加工。折弯后的小型零部件进入焊接工序，大尺寸结构件直接入库储存或运输至施工现场组装。此工序仅有设备噪

续表二

声 (N) 产生。

4.焊接：由人工使用二氧化碳保护焊机将折弯后的小型零部件按要求焊接拼装在一起，焊接过程有焊接烟尘 (G_1) 及设备噪声 (N) 产生。

5.锯刨：按相关要求对采用推台锯、刨床对外购木料进行锯刨加工，该工序目的主要将外购木料按要求锯刨成相应尺寸，同时使木料表面平滑，并除去木毛作为电磁屏蔽室的外壳门、窗结构框架。推台锯底部设抽风系统，将该过程产生的粉尘抽吸，通过管道抽到布袋除尘器净化处理。锯刨加工完成后即为本项目部分成品，直接入库储存或运输至施工现场组装，此工序有锯刨粉尘 (G_2)、布袋除尘器中的除尘灰 (S_3)、废木屑 (S_4) 及设备噪声 (N) 产生。

续表二

三、主要产污环节

生产过程及配套公用工程中主要产污环节如下:

(1) 废水: 该厂区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雨水接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接管要求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2) 废气: 本项目焊接过程产生的烟尘无组织排放;锯刨过程产生的粉尘经推台锯底部抽风系统抽吸通过管道抽到布袋除尘器净化处理后,通过车间排风系统排出后无组织排放。

(3) 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剪板机、折弯机、冲床、推台锯、焊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通过合理布局,采用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降噪。

(4) 固体废物: 钢材边角料回收利用;除尘灰、废木屑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委托环卫清运。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根据该项目现场勘察情况，其污染物产生、防治措施、排放情况及本次验收监测内容具体见下表 3-1。

表 3-1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防治、排放及验收监测情况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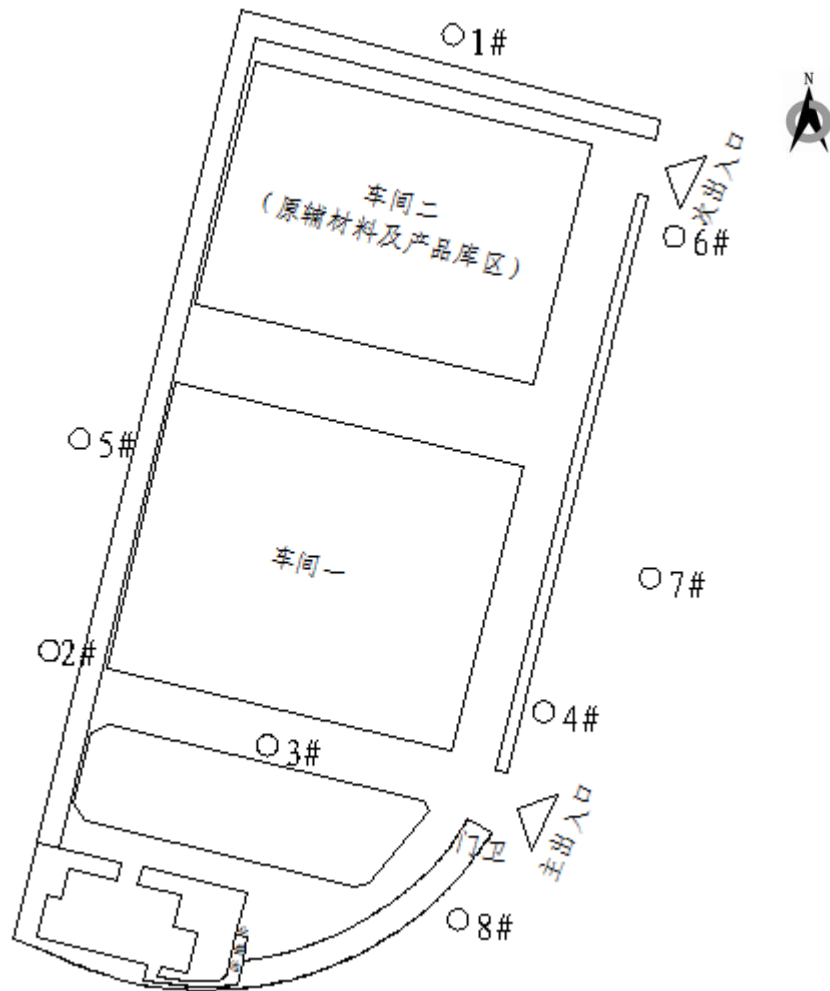
污染类别	污染源	污染因子	防治措施	排放情况	验收监测情况
废水	生活污水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	化粪池	接管排入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	本次未检测
废气	焊接工序	颗粒物	/	无组织排放	上风向 1 个点位，下风向 3 个点位，每天监测 3 次，连续监测 2 天
	锯刨工序		布袋除尘器		
噪声	剪板机、折弯机、冲床、推台锯、焊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通过合理布局，采用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降噪	间断排放	东、西、南、北厂界各设 1 个监测点，昼间监测 1 次，连续监测 2 天
固废	除尘灰、废木屑		外售综合利用	零排放	环境管理检查
	钢材边角料		回收利用		
	生活垃圾		委托环卫清运		

表 3-2 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15432 - 1995）

续表三

废气及污水监测点位示意图:



说明：○为无组织废气监测点

1#、2#、3#、4#点位为 12 月 19 日无组织监测点位；

5#、6#、7#、8#点位为 12 月 20 日无组织监测点位；

2016 年 12 月 19 日，天气晴，北风，风速 $<5\text{m/s}$ ；

2016 年 12 月 20 日，天气阴，西风，风速 $<5\text{m/s}$ 。

续表三

卫生防护距离图示:



说明：该项目以车间一边界外扩 50 米设置为卫生防护距离，图中圈线即为卫生防护距离，根据现场勘察，目前该范围内无居民等敏感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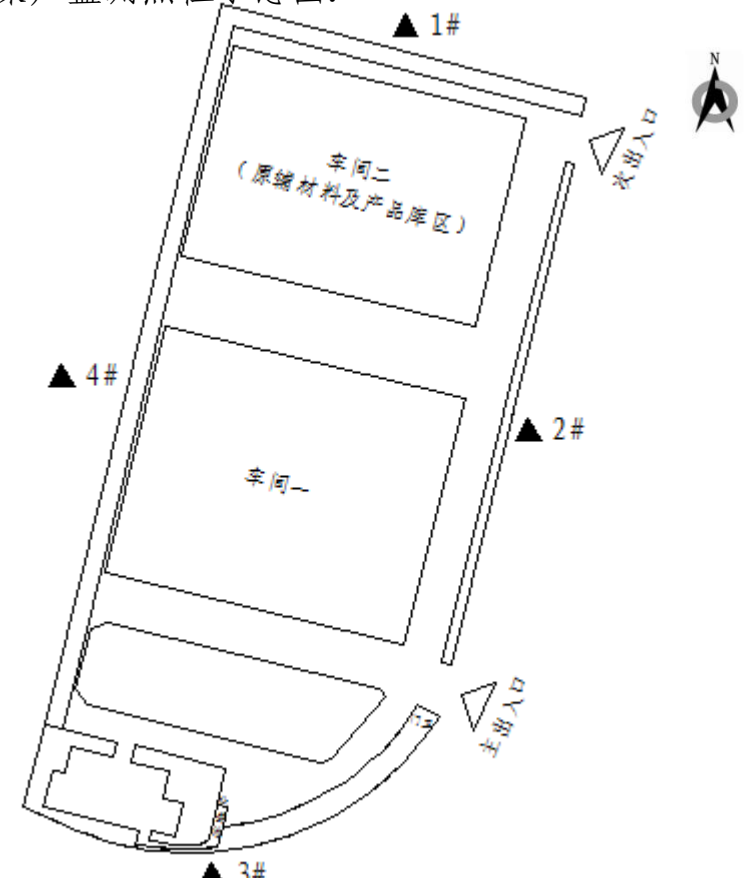
表四、废气监测结果

废气来源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mg/m ³)				执行标准 (mg/m ³)	参照标准 (mg/m ³)	备注
				1	2	3	最大值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12月19日	1#	0.086	0.224	0.172	0.224	/	/	1、1#、5#为参照点，不做限值要求；
			2#	0.207	0.155	0.155	0.207	1.0	/	
			3#	0.189	0.207	0.172	0.207		/	
			4#	0.189	0.172	0.189	0.189		/	
		12月20日	5#	0.225	0.121	0.173	0.225	/	/	
			6#	0.173	0.173	0.121	0.173	1.0	/	
			7#	0.173	0.155	0.086	0.173		/	
			8#	0.121	0.173	0.155	0.173		/	

表五、废水监测结果（此页无正文）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监测结果 (mg/L)				执行标准 标准值 (mg/L)	参照标准 标准值 (mg/L)	备注
			1	2	3	均值或范 围			

表六、噪声及工况监测结果

噪声监测点 位布设(示意图) 监测结果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 							
	注: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点, 共 4 个。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表 单位: dB(A)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值		标准值		超标值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2月 19日	1#(北厂界)	51.7	/	65	/	0	/	
	2#(东厂界)	57.6	/			0	/	
	3#(南厂界)	56.8	/			0	/	
	4#(西厂界)	54.7	/			0	/	
12月 20日	1#(北厂界)	50.9	/			0	/	
	2#(东厂界)	57.2	/			0	/	
	3#(南厂界)	57.0	/			0	/	
	4#(西厂界)	54.5	/			0	/	
备注	12月19日, 天气晴, 风速<5m/s; 12月20日, 天气阴, 风速<5m/s。							
监测工况 及必要的 原材料监 测结果	监测期间, 常州利明医疗屏蔽技术有限公司在12月19日、20日电磁屏蔽室设备日产量分别为1套、1套, 分别达到设计负荷的100%、100%, 相应的防护设施正常运行, 符合验收监测要求。							

表七、环保检查结果

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处理:

钢材边角料 (2t/a) 回收利用; 除尘灰 (1.16t/a)、废木屑 (0.5t/a) 外售综合利用; 生活垃圾 (7.5t/a) 委托环卫清运。

绿化、生态恢复措施及恢复情况:

绿化面积 2009 平方米, 绿化率达 11%。

环保管理制度及人员责任分工:

未配备专职环保管理人员。

排污口规范化情况:

废水排放口已安放环保标识。

监测手段及人员配置:

无监测手段

应急计划:

无

存在的问题:

无

其它:

无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一、验收监测结论:

1、项目概况

常州利明医疗屏蔽技术有限公司投资 2000 万美元建设“年产电磁屏蔽室设备 250 台项目”，选址位于常州市新北区薛家镇梅山路以西、新七路以北地块。规划总用地面积 18260m²，规划总建筑面积 17356m²，建筑密度 47.5%，新建车间一、车间二及研发楼等厂房设施，购置生产设备，从事电磁屏蔽室设备的生产，并销售自产产品。现已达到年产电磁屏蔽室设备 250 台的生产规模。

常州利明医疗屏蔽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15 日委托南京师范大学编制完成了《年产电磁屏蔽室设备 250 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4 年 9 月 9 日获得常州国家高新区环境保护局批复意见，常新环表[2014]131 号。

本项目职工人数为 30 人，一班制生产，每班 8 小时，年工作 250 天。

该项目以车间一边界外扩 50 米设置为卫生防护距离，目前该范围内无居民等敏感点。

监测期间，常州利明医疗屏蔽技术有限公司在 12 月 19 日、20 日电磁屏蔽室设备日产量分别为 1 套、1 套，分别达到设计负荷的 100%、100%，相应的防护设施正常运行，符合验收监测要求。

2016 年 12 月 19 日，天气晴，风速<5m/s;

2016 年 12 月 20 日，天气阴，风速<5m/s。

续表八

2、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接管要求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3、废气:经监测,12月19日、20日本项目无组织颗粒物周界外最大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限值标准;

4、噪声:经监测,12月19日、20日该企业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限值规定。

5、固体废物:钢材边角料(2t/a)回收利用;除尘灰(1.16t/a)、废木屑(0.5t/a)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7.5t/a)委托环卫清运。

6、总量控制:根据企业自来水用量核算该项目员工年用水量为720t,产污系数取0.85,生活污水产生量为612.5t,具体污染物排放总量见下表:

污染源	污染物	环评批复总量	实际核算总量
废水	废水量	638	612.5
备注	单位: t/a		

7、总结论:本项目建设地址未发生变化;厂区平面图布置未发生变化;项目产能与环评一致;生产工艺未发生重大变化;环保“三同时”措施已落实到位,污染防治措施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经监测,各类污染物均达标排放;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综上,本项目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可以申请项目验收。

二、建议

无

三、附件

1、《年产电磁屏蔽室设备250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常州国家高新区环境保护局,常新环表[2014]131号,2014年9月9日);

2、污水处理协议;

3、生产情况说明;

4、验收报告表编制人员资质证书;

5、厂方提供的相关资料。